

- (ii) 通過任何該等試卷後連續兩年沒有在香港保險業界從事與保險有關工作者，其就有關試卷獲取的資格將不再獲承認。
- (iii) 保險代理人、負責人及業務代表必須遵守由保險業監督指定的方式及形式的持續專業培訓計劃的要求。

6.2.2f 己部：標準代理合約(Model Agency Agreement)的最低要求

保險公司必須以**書面代理合約方式**委任保險代理人，該合約必須符合保聯標準代理合約的最低要求，其中至少必須包括**保險代理人的操守**：

(a) 一般保險業務的保險代理人

- (i) 無論何時，都必須以**誠信及正直**的態度開展業務。
- (ii) 如果遇到對保險代理人的投訴，該保險代理人必須與委員會及保險公司合作，查明實情。並須通知投訴人應把投訴交予保險公司處理，如有需要，則可將投訴轉介委員會處理。
- (iii) 保險代理人必須：
 - (1) 在商談保險業務前適當地表明自己是以保險代理人身分代表保險公司；
 - (2) 於遇到查詢時，必須披露他的登記號碼，以及如果使用商務名片，必須在名片上顯示他的登記號碼；
 - (3) 只限於能力可處理的範圍內，就保險事務提供意見，否則應徵詢其代表之保險公司的意見；
 - (4) 解釋所推薦之**保單的承保範圍**及確保客戶明白所投買之保單的內容；
 - (5) 與其他保單作出比較時，須解釋具體的**區別**；
 - (6) 對所有資料均應絕對**保密**，並且只向有關保險公司披露；